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西政办发〔2011〕12号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有关单位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调整后的《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》予以印发。

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》的规定，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实行区长负责制，副区长协助区长工作。

张建东同志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。负责监察、财政、机构编制、审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委区政府研究室、区监察局（区投诉中心）、区审计局。

联系区人大、区政协。

杜灵欣同志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。协助区长负责监察、财政、机构编制工作。负责教育、信访和排查调处、人力社保、统计、外事、税务、保密、档案、语言文字、儿童妇女权益保护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教委（区教育督导室）、区财政局、区人力社保局（区公务员局、区编办）、区统计局、区政府外办、区信访办、区外联办、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区地税局、区国税局、西城经济社会调查队、区档案局（馆）、区史志办（区志办）、区机关服务中心。

协助区长联系区人大、区政协。

联系区直机关工委、区国家保密局、涉外税务分局、广安产业园筹委会、各民主党派、区工商联、工青妇等群众团体。

苏东同志负责国有资产管理、企业改革、金融服务、功能街区建设和产业促进及金融街拓展、政法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司法局、区国资委、区安全监管局、区功能街区产业发展促进局（德胜科技园管委会办公室）、区政府金融服务办、区政府法制办、西城公安分局、区综治办、西城安全分局、区应急办、西城消防支队。

联系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武装部、预备役防化团。

梁昌新同志负责发展改革、文化、卫生、人口和计划生育、药品监督管理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残疾人、动物卫生监督管理等工作。

分管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文化委、区卫生局（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办）、区人口计生委、西城药监分局。

联系区双拥办、区文明办、区红十字会、区残联。

范宝同志负责民政、社会建设、城市管理、爱国卫生、民族宗教、街道等工作。

分管区民政局、区社会办、区环保局、区市政市容委（区环境建设办）、区园林绿化局（区绿化办）、区园林市政管理中心、区政府民宗侨办、区城管监察大队、区城管监督指挥中心、各街道办事处、西城交通支队、区环卫中心、西直门地区管理委员会、区老龄委。

联系区台办。

李岩同志负责城市规划、城市建设、房屋土地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住房城市建设委、西城国土分局、西城规划分局、区房管局（区政府住保办）、区房地中心、区民防局（区地震局）、区投资项目建设中心。

联系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。

郭怀刚同志负责科技、旅游、商务、信息化、食品安全、体育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科委（区知识产权局）、区商务委、区体育局、区旅游局、区政府信息办、西城工商分局、区质监局、区发展服务中心。

联系区科协、区烟草专卖局、大观园管委会、区私个协。

主题词：行政事务 领导 职责分工△ 通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各部、委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各处、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西城公安分局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武装部。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1年7月1日印发
